

開南管理學院 94 年度第 1 學期 法律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刑法總則 (上)	趙昌平	必修	一年A班	3	3
	英文：General Principles of Criminal Code I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培養具有人格的法律人，應用法學理論與實務相互探討論證，訓練獨立判斷思考的能力，主張正義的精神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25%。期末測驗 35%。平時成績20%。其他（出席及學習態度 20%）。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蔡墩銘,刑法總論三民書局最新版,林山田著,刑法通論台大法學院最新版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		
刑法論						
1.刑法之概念（刑法之意義、刑法之本質機能任務刑法學）						
2.刑罰法規之探討						
3.刑法之解釋						
4.刑法之沿革（論述西洋刑法及中國刑法）						
5.刑法之效力						
犯罪論						
1. 犯罪概念（犯罪理論犯罪分類及犯罪要件）						
2.行為之概念						
3.構成要件該當性						
4.違法性						
5.有責性						
6.犯罪階段						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 <small>Designer: jenny</small>	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法律系主任李麒(乙)

授課教師：趙昌平

課務組
94.10.20
收文章